

现场踏勘确认书

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，对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墨水湖南岸A地块招商公园1872项目A5地块15栋1-4层2室项目（项目编号： ）的现场实物资产进行了实地踏勘。

我方对转让方挂牌转让的资产现场情况已进行充分了解和确认，认可标的资产的现状（包括但不限于标的资产的使用状况、质量、面积、外观等），了解项目现场及其他可能影响受让报价的相关情况，我方均在受让报价中予以综合考虑。我方自愿接受标的资产全部现状及瑕疵，不以不了解标的状况及资产质量方面的瑕疵等为由，提出受让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要求或需转让方补偿的要求，并愿承担一切责任与风险。

意向受让方（盖章）：

转让方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注：《现场踏勘确认书》一式两份，转让方留存一份，意向受让方向产权交易机构提交一份。